



康安融资租赁
KangAn Financial Leasing

康安租赁

NEEQ : 835319

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Kangan Financial Leasing Co.,Ltd.

半年度报告

— 2018 —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5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4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6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18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2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33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康安租赁、公司	指	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虎霸集团	指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
虎霸建机	指	浙江虎霸建设机械有限公司，其前身为海宁市建筑机械厂、海宁市虎霸建筑机械厂
康安保理	指	上海康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的期间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租赁	指	出租人将自己所拥有的某种物品交与承租人使用，承租人由此获得在一段时期内使用该物品的权利，但物品的所有权仍保留在出租人手中。承租人为其所获得的使用权需向出租人支付一定的费用
经营租赁	指	经营租赁是为了满足企业生产经营的临时性或季节性需要而发生的短期租赁，出租人不仅需要向承租人提供设备的使用权，还要提供设备的保养、保险、维修和其他专门性技术服务
融资租赁	指	融资租赁是指出租人对承租人所选定的租赁物件，进行以其融资为目的购买，然后将该租赁物件中长期出租给该承租人使用，并收取租金。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或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直租	指	直接租赁，是指出租人（租赁公司）根据承租人选定的供应商和租赁物，向供应商采购租赁物并提供给承租人使用，承租人按约定支付租金，租赁期届满向承租人转让租赁物所有权的融资租赁模式
回租	指	回租租赁，是指租赁公司购买承租人的资产，并将该资产出租给承租人使用，从而为承租人提供融资服务。该种模式下，承租方和供应商为同一人，不改变租赁资产实际占有和使用的情况，改善了承租方的资产流动性和财务状况
卖方租赁	指	公司与设备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其购买其设备的下游客户提供配套的融资租赁服务；由公司向设备供应商采购设备，支付设备款，并将设备出租给其下游客户使用的模式，最典型的就是厂商租赁。卖方租赁模式下设备供应商作为客户推荐方往往承担了一定的担保职责，租赁公司依赖设备供应商的专业能力和信用，特点是租赁方案标准化，模式化操作，

		效率较高，单笔金额小，业务可持续性强
买方租赁	指	公司为需要购买设备的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服务，重点考察设备买方的信用和资信实力，设备卖方不参与推荐和担保，租赁公司为承租客户单独设计方案和确定价格。该模式特点是个性化不可重复，单笔金额相对较大
非厂商租赁	指	融资租赁形式的一种，承租人并非由出租人指定，而是由公司帮助寻找承租人的融资租赁方式
厂商租赁	指	承租人由出租人指定的一种融资租赁方式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范水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利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丽丽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海宁市海昌南路 357 号金融中心建行大楼 C 座 11 楼
备查文件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以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JIANG KANGAN FINANCIAL LEASING CO.,LTD.
证券简称	康安租赁
证券代码	835319
法定代表人	范水荣
办公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海昌南路 357 号海宁金融中心建行大楼 10-11 楼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范卫强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是
电话	0573-80770975
传真	0573-80770900
电子邮箱	yess@kaleasing.cn
公司网址	http://www.kaleasing.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海昌南路 357 号海宁金融中心建行大楼 11 楼, 3144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3-11-13
挂牌时间	2016-01-19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L71 租赁业-L711 机械设备租赁-L7113 建筑 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融资租赁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19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范水荣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559320768	否

注册地址	海宁市海洲街道海昌南路 357 号 1003 室	否
注册资本（元）	19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3,176,546.11	49,164,428.13	-32.52%
毛利率	70.64%	70.5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6,711.27	22,408,071.49	-93.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47,221.98	21,758,012.55	-96.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49%	7.9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28%	7.69%	-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12	-91.67%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90,389,046.48	964,575,491.52	-7.69%
负债总计	576,372,423.63	640,547,216.38	-10.0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1,196,359.37	301,879,648.10	-3.5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3	1.59	-3.7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8.73%	69.9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4.73%	66.41%	-
流动比率	0.91	0.88	-
利息保障倍数	1.05	3.12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2,199.35	13,702,864.38	-57.37%
应收账款周转率	-	134.25	-
存货周转率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69%	-0.3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2.52%	14.17%	-
净利润增长率	-90.67%	6.11%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90,000,000	19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康安租赁是一家专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内资试点融资租赁企业，从事融资租赁初期公司依托虎霸集团的资源优势以及海宁地区经编产业的集群优势在建筑机械、经编纺织设备等领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随着业务的发展，目前公司业务涉及节能环保、工程机械、纺织印染、公共事业、能源运输、新材料、农业、医疗设备、信息技术等多个领域，业务模式包含直租与回租两种模式。公司高管团队均有丰富的金融机构从业经验，具备专业的融资能力和较好的融资渠道，与多家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具有完备的风险控制体系，包括租前、租中、租后管理等不同阶段的防控措施，以保证公司核心业务与经营收益安全稳健的发展。公司依靠以上关键资源要素的综合运用，获取收入、利润及控制风险，具体如下：

1. 服务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包括直租与回租服务。直租由公司根据客户需求采购目标资产并提供客户使用，租赁期满，由客户获得资产所有权；回租由公司购买客户资产，并出租给客户使用。租赁期满，由客户获得资产所有权。

2. 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收取租金和服务费获得收入，获得业务的主要渠道有：

(1) 投放广告

通过百度推广、高抛广告、印制宣传册、接受地方媒体采访等形式，加大宣传，提高公司知名度，介绍融资租赁模式，吸引有融资需求的客户。

(2) 网络、电话营销

业务员在网络上寻求合作厂商及项目，并通过电话向潜在客户推销融资租赁合作。

(3) 合作伙伴推荐

通过合作厂商、供应商等向购买其设备的下游客户推荐公司的融资租赁服务。

(4) 平台渠道

通过经济开发区、经信局、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各类商会、协会等平台发掘潜在合作厂商和有融资需求的承租人，通过平台介绍上门洽谈合作。

(5) 人脉资源

公司高管及员工大多数具有银行等金融机构从业背景，通过人脉资源挖掘有融资需求的潜在客户。

公司早期依托母公司虎霸建机资源，涉足工程机械领域；借助海宁特色资源，与全国唯一的经编特色园区——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合作，深耕纺织经编行业；此外，公司还积极开展节能环保、公共事业、能源运输、医疗设备、信息技术、生态农业等多个行业的融资租赁业务。公司位于长三角杭州湾，临近上海、杭州、苏州等经济较发达地区，公司业务立足嘉兴五县两区，辐射长三角地区，具有很强的区位优势。

3. 盈利模式

利差、杠杆率和中间收入是影响融资租赁公司盈利的最主要因素。从融资租赁的本质上看，公司的盈利模式可以简单表示为： $\text{利差} \times \text{杠杆率} + \text{中间收入}$ （康安租赁中间收入主要是服务费、保证金利息收入）。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为融资租赁业务带来的租金收入以及中间业务收入，成本主要是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的利息费用，租金率和贷款利率的差额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之一，而中间业务收入也是公司的重要收入来源。除此之外，决定盈利水平的主要因素是公司的财务杠杆率，财务杠杆率是指融资租赁公司的风险资产相对于净资产的倍数，杠杆率高的公司盈利能力更强，杠杆率决定了在一定的净资产情况下融资租赁公司的租赁业务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17.65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32.52%，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投放进度放缓，相应的服务费和利息收入减少。

公司营业成本 974.07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32.65%，主要原因是公司借款规模相比上年同期大幅减小，相应借款利息支出随之减少。

公司销售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43.88%，主要原因是业务投放进度放缓后，员工业务绩效奖金等有所减少。

公司管理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18.51%，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投放进度放缓，相应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用等均有所减少，以及公司中介服务费用也有所减少。

公司财务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增长 19.22%，财务费用主要是银行汇兑手续费支出，以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主要原因是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利息增加。

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为 70.64%，较上年同期略有增长，营业利润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89%，净利润减少 90.67%，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加强租后管理，业务投放进度放缓，公司收入有所减少；二是项目逾期情况增加，按信用风险等级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增加，对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外收入 71.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0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逾期利息收入减少。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89,038.90 万元，较 2017 年末减少 7.69%；负债总额 57,637.24 万元，较 2017 年末减少 10.0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 29,119.64 万元，较 2017 年末减少 3.54%。

三、 风险与价值

1.经济周期风险

融资租赁行业的需求与设备的投资需求高度相关，而设备的需求与经济周期和投资需求有较大相关性，因此融资租赁行业对经济周期存在较强的敏感性。公司所涉及的租赁行业分布于工程机械、纺织印染、新材料、能源运输、节能环保等多个领域。由于受宏观经济周期性调整的影响以及各行业不同的产品周期波动影响，一旦下游行业出现投资减少、产业结构调整等波动，将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对业务方向进行了战略性调整，以“战略新兴+民生”产业作为业务新方向，着力拓展新能源、节能环保、医疗、装备制造等新兴弱周期行业领域的业务，控制传统产业的投放比例，逐步调整资产结构，有效降低抗经济周期风险的能力。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租赁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信用风险主要是指承租人及其他合同当事人未能及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履行其义务，导致出租人受到损失。

应对措施：为了尽可能减少信用风险，公司内部对融资租赁项目执行严格的立项、审批制度，通过详细尽调、后续跟踪，了解承租人财务、信用情况；在增信措施方面，公司采用保证金和第三方担保的形式，增加抗风险的能力。从报告期内的经营效果来看，公司上述风险控制体系能够帮助公司规避经营活动中的重大风险，保障公司的业务规模的扩张。同时，公司也不断的对风险控制体系加以改进和完善，使其能满足公司未来进入更多行业领域、与更多客户合作的需要。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主要是指融资租赁项目的租金回收期限和金额与银行借款期限和金额在某些情况下发生不匹配，而导致公司资金流动性出现问题的风险。这些情况一般包括承租人无法或者逾期支付租金、

租赁物处置逾期、银行信贷政策发生变化等。

应对措施：公司在开展业务时，通过分散化投放，控制单笔投放金额，同时对融资金额到期时间进行分散化，确保每月回收租金足以覆盖到期融资还款金额。同时公司尽可能多地使用期限匹配的融资方式，如应收租金保理、应收账款质押的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等等，避免流动性风险的发生。

4.市场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目前的主要营运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资金是融资租赁公司最关键的生产要素，银行资金利率的变化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本产生重大的影响。目前，公司已与多家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但利率水平受到国家宏观调控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在与部分承租人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中保留了根据人民银行调整租赁利率的权利，部分转嫁了利率调整的风险。同时公司尽可能采用期限和利率调整匹配的融资方式，以期充分转嫁利率风险。

5.租赁物处置风险

融资租赁公司存在由于承租人违约而导致的租赁物处置的情况，在租赁物处置过程中会由于市场行情、设备流通性、设备的运营状况等导致的可能无法或者延迟进行租赁物处置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项目审核中重点关注租赁物本身的价值、流通性及处置难易度等因素，并与设备卖方合作通过回购等形式消除租赁物处置风险，同时公司建立了相应的资产管理团队，应对租赁物处置的风险。

6.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水荣合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10,340.94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54.426%，持有公司表决权 85.5%。公司实际控制人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目前股份公司已建立起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且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主要是由朱明瑞、范卫强、郭利雅三位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经营管理层实际执行，实际控制人不参与公司日常经营，随着公司在新三板挂牌，公司治理要求的提高，未来引进新的投资人等，都会使公司治理更加科学，减少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7.应收融资租赁款质量下降的风险

在发展过程中，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质量可能由于各种原因而恶化，会面对经济周期性调整、货币信贷政策变动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因素，而上述因素向不利方向的发展可能会导致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质量下降，进而会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了健全有效的风险控制体系，在事前采取了厂商担保保证措施及保证金制度，对融资租赁客户执行了严格的信用风险评估和客户筛选的流程。在合同执行期间对融资租赁客户的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持续的跟踪，报告期内，上述风险控制有效保证了公司的平稳有效运营。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积极开拓能源设备、节能环保、医疗设备、新能源等多个行业领域，并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风险控制措施。

8.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水荣近亲属存在投资于经营租赁行业的情形，分别为浙江鑫鑫工程机械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和海宁顺烽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应对措施：租赁包括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但是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在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业务性质、是否需要获批等层面均存在较大差异。虽然鑫鑫建机、顺烽建机与康安租赁同属于租赁行业，但该两家公司均不具备由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批准的融资租赁试点业务资格，且其实际主营业务均为经营租赁。因此，该两家公司与康安租赁不构成同业竞争。尽管如此，为避免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水荣、其他股东、董监高人员均出具相应承诺；鑫鑫建机、顺烽建机也均对不申请获批融资租赁业务资格、不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或不与康安租赁从事相竞争业务出具相应承诺。

四、 企业社会责任

1、注重保障员工权益

公司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劳动档案，建立了独立社会保险账户，公司依法为员工提供各种劳动保障措施，为公司安全提供基础保障，积极满足员工的合理诉求。

2、公司诚信经营

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五、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00,000,000	38,325,00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	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00,000,000	234,106,945.39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6. 其他	0	0

(二)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产、土地	抵押	10,405,339.68	1.17%	抵押借款
长期应收款	质押	375,096,428.21	42.13%	质押借款

货币资金	冻结	13,619,600.00	1.53%	承兑汇票保证金
总计	-	399,121,367.89	44.83%	-

(三)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单位：元或股

1、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8-06-14	0.64	0	0

2、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0.64	0	0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权益分配的财务数据基准日，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9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40000 元人民币现金（个人股东、投资基金试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财税【2015】101 号文）；QFII 实际每 10 股派 0.576000 元，对于 QFII 之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18 年 6 月 13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 年 6 月 14 日。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18 年 6 月 13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投资者 R 日（R 日为权益登记日）买入的证券，享有相关权益；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不享有相关权益。

本次权益分派已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四) 自愿披露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已结案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案件涉及金额为 39,673,201.35 元，其中已调解提前结清的项目金额为 10,857,979.23 元，已调解转为正常还款的项目金额为 18,516,346.29 元，已判决的项目金额为 10,298,875.83 元，正在执行中。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未决诉讼涉及金额为 55,147,719.25 元，均为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为公司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案件。因案件尚未判决且在公司风险可控范围内，暂时未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其他各项业务开展正常。公司将积极妥善处理诉讼案件，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避免对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25,083,330	65.83%	950,000	126,033,330	66.3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3,155,330	41.63%	0	103,455,330	41.63%	
	董事、监事、高管	2,850,000	1.50%	950,000	3,800,000	2.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4,916,670	34.17%	-950,000	63,966,670	33.6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5,416,670	29.17%	2,850,000	58,266,670	30.67%	
	董事、监事、高管	9,500,000	5.00%	-3,800,000	5,700,000	3.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90,000,000	-	0	190,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	117,230,000	0	117,230,000	61.70%	39,076,668	78,153,332
2	杭州奥斯汀投资有限公司	30,400,000	0	30,400,000	16.00%	10,133,334	20,266,666
3	浙江虎霸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10,942,000	0	10,942,000	5.759%	6,206,668	4,735,332
4	范水康	7,600,000	0	7,600,000	4.00%	0	7,600,000
5	范水荣	3,800,000	0	3,800,000	2.00%	0	3,800,000
合计		169,972,000	0	169,972,000	89.459%	55,416,670	114,555,330

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浙江虎霸建设机械有限公司与杭州奥斯汀投资有限公司为关联方，其均由康安租赁实际控制人范水荣实际控制。公司股东浙江虎霸建设机械有限公司与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为关联方，前者为后者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兼董事长范水荣与公司股东范水康为关联方，两人为兄弟关系。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范水荣，2006年6月22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481789697086D，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经营范围为：建筑工程用机械、起重运输设备制造、安装、维修、加工（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纺织制成品、针织品制造、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范水荣先生，196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于1977年1月毕业于嘉兴市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中专学历；于2007年10月毕业于浙江大学高级研修班。1996年至今，任浙江虎霸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自2006年6月至今，在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自2006年至今，在海宁虎霸重工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自2009年至今，在杭州奥斯汀投资有限公司任监事；自2010年至今，在浙江鑫鑫工程机械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自2012年9月至2015年7月，在公司任执行董事；自2015年7月至今，在公司任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范水荣	董事长	男	1960-3-3	中专	2015.7.17-2018.7.17	否
朱明瑞	董事、副董事长	男	1958-6-17	本科	2015.7.17-2018.7.17	是
范卫强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82-7-25	硕士	2015.7.17-2018.7.17	是
范水毛	董事	男	1962-6-15	高中	2015.7.17-2018.7.17	否
王国甫	董事	男	1969-10-28	大专	2015.7.17-2018.7.17	否
何昊翔	监事会主席	男	1982-4-2	本科	2015.7.17-2018.7.17	否
陈利锋	监事	男	1984-7-11	本科	2015.7.17-2018.7.17	否
陆玲红	监事	女	1979-3-29	本科	2015.7.17-2018.7.17	是
郭利雅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女	1978-12-27	本科	2015.7.17-2018.7.17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长范水荣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水荣与董事范水毛为兄弟关系，与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范卫强为叔侄关系，董事范水毛与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范卫强为叔侄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戚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范水荣	董事长	3,800,000	0	3,800,000	2.00%	0
朱明瑞	董事、副董事长	3,800,000	0	3,800,000	2.00%	0
范卫强	董事、总经理	1,900,000	0	1,900,000	1.00%	0
郭利雅	财务总监	1,900,000	0	1,900,000	1.00%	0
合计	-	11,400,000	0	11,400,000	6.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范卫强	董事、常务副总、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原总经理退休
朱明瑞	董事、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董事长	升任
郭利雅	财务总监	新任	副总经理兼任财务总监	升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范卫强先生，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于2008年1月毕业于英国杜伦大学，硕士学历。自2008年1月至2009年3月，在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自2009年3月至2009年7月，在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股权管理部任项目经理；自2009年8月至2012年12月，在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任高级经理，在资产管理部任总经理助理；自2014年6月至今，在上海康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任董事；自2013年1月至2015年7月，在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自2015年8月至2017年12月，在公司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自2018年1月至今，在公司任董事、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朱明瑞先生，195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2年12月5日毕业于江苏广播电视大学，本科学历。自1979年12月至2000年10月，在中国农业银行海宁支行历任信贷员、市场部经理、党委委员；自2000年10月至2012年12月，在交通银行海宁支行历任副行长、行长；自2014年6月至今，在上海康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任董事；自2013年1月至2015年7月，在公司任总经理；自2015年8月至2017年12月，在公司任董事兼总经理；自2018年1月至今，在公司任董事兼副董事长。

郭利雅女士，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于2012年12月毕业于西南大学，本科学历。自2001年5月至2013年1月，在浙江虎霸建设机械有限公司任审价办主任；自2014年6月至今，在上海康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任董事；自2013年1月至2017年12月，在公司任财务总监，自2018年1月至今，在公司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5
财务人员	6	5
业务人员	16	17

行政人员	3	3
风险管理人员	5	4
员工总计	35	3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26	25
专科	6	6
专科以下	2	2
员工总计	35	3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p>1.人员变动、人才引进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团队比较稳定，企业文化建设卓有成效，保证了员工队伍的稳定。</p> <p>2.培训和招聘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网络招聘及校园招聘的方式，为公司引进新鲜血液，通过定期内部培训和不定期的外派培训的方式，提升不同岗位新进员工和已有员工的业务能力，保障了公司重要岗位员工团队的稳定，使各岗位人才形成梯队化，确保能够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p> <p>3.员工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国内知名的专业人力资源咨询公司为公司量身定制了薪酬和考核制度，以确保公司薪酬制度保持行业中上水平，考核方式有效，薪酬福利方案有吸引力。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业务提成和超额奖励等，公司福利也参照行业和地区水平制定。同时，公司也结合各部门特点制定相应的奖惩措施，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使公司效益最大化。</p> <p>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目前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 人。</p>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张林煜	风控总监	475,000
戴锋	业务总监	475,000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人员未变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换届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范水荣、朱明瑞、范卫强、范水毛、王国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及《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二）监事换届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何昊翔、陈利锋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及《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陆玲红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及《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9,229,002.82	45,304,709.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二）	300,000.00	
预付款项	五（三）	16,242.18	26,896.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四）	4,796,977.33	1,390,955.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0	
持有待售资产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五）	382,469,048.06	392,639,959.48
其他流动资产		0	
流动资产合计		426,811,270.39	439,362,520.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六）	444,594,681.60	510,560,875.52
长期股权投资		0	
投资性房地产		0	
固定资产	五（七）	11,048,331.11	11,460,186.87
在建工程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	
油气资产		0	
无形资产	五（八）	587,321.65	624,073.81
开发支出		0	

商誉		0	
长期待摊费用	五（九）	35,848.39	52,39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	7,311,593.34	2,515,440.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3,577,776.09	525,212,970.87
资产总计		890,389,046.48	964,575,491.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一）	13,798,296.00	21,397,728.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十二）	55,251,770.00	58,809,935.00
预收款项		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三）	32,422.73	469,353.84
应交税费	五（十四）	34,763,972.64	42,341,924.60
其他应付款	五（十五）	198,537,595.35	215,441,443.7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六）	166,001,987.83	158,994,541.56
其他流动负债		0	
流动负债合计		468,386,044.55	497,454,926.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十七）	107,986,379.08	143,092,289.63
应付债券		0	
其中：优先股		0	
永续债		0	
长期应付款		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	
预计负债		0	
递延收益		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986,379.08	143,092,289.63
负债合计		576,372,423.63	640,547,216.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八）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	
其中：优先股		0	
永续债		0	
资本公积	五（十九）	6,866,204.28	6,866,204.28
减：库存股		0	
其他综合收益		0	
专项储备		0	
盈余公积	五（二十）	14,630,496.32	14,630,496.32
一般风险准备		0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一）	79,699,658.77	90,382,947.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1,196,359.37	301,879,648.10
少数股东权益		22,820,263.48	22,148,627.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4,016,622.85	324,028,275.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0,389,046.48	964,575,491.52

法定代表人：范水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利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丽丽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428,242.73	44,942,232.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00,000.00	
预付款项		16,242.18	26,896.84
其他应收款	十一（一）	4,796,977.33	1,390,955.18
存货		0	
持有待售资产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82,469,048.06	392,639,959.48
其他流动资产		0	
流动资产合计		424,010,510.30	439,000,044.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44,594,681.60	510,560,875.52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二）	30,000,000.00	3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0	
固定资产		11,048,331.11	11,460,186.87

在建工程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	
油气资产		0	
无形资产		587,321.65	624,073.81
开发支出		0	
商誉		0	
长期待摊费用		35,848.39	52,39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11,593.34	2,515,440.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3,577,776.09	555,212,970.87
资产总计		917,588,286.39	994,213,014.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798,296.00	21,397,728.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5,251,770.00	58,809,935.00
预收款项		0	
应付职工薪酬		32,422.73	469,353.84
应交税费		34,466,819.21	42,053,063.48
其他应付款		198,534,413.98	215,438,262.38
持有待售负债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6,880,163.62	181,931,951.86
其他流动负债		0	
流动负债合计		488,963,885.54	520,100,294.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1,658,436.71	175,456,012.83
应付债券		0	
其中：优先股		0	
永续债		0	
长期应付款		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	
预计负债		0	
递延收益		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658,436.71	175,456,012.83
负债合计		630,622,322.25	695,556,307.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	
其中：优先股		0	
永续债		0	

资本公积		6,866,204.28	6,866,204.28
减：库存股		0	
其他综合收益		0	
专项储备		0	
盈余公积		14,630,496.32	14,630,496.32
一般风险准备		0	
未分配利润		75,469,263.54	87,160,006.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965,964.14	298,656,707.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917,588,286.39	994,213,014.92

法定代表人：范水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利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丽丽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3,176,546.11	49,164,428.13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二）	33,176,546.11	49,164,428.13
利息收入		0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570,945.40	19,316,803.36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二）	9,740,654.82	14,463,288.54
利息支出		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三）	98,177.94	140,417.85
销售费用	五（二十四）	851,876.16	1,517,974.31
管理费用	五（二十五）	3,893,843.70	4,778,529.0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二十六）	-198,216.91	-166,255.36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	19,184,609.69	-1,417,151.05

	七)		
加：其他收益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八）	127,261.05	197,559.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7,138.24	30,045,184.19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九）	712,058.01	782,615.84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	0	113,43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4,919.77	30,714,370.03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一）	-1,703,427.94	7,678,592.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8,347.71	23,035,777.5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2,148,347.71	23,035,777.5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671,636.44	627,706.03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76,711.27	22,408,071.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0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	
6. 其他		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48,347.71	23,035,777.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6,711.27	22,408,071.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71,636.44	627,706.0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12

法定代表人：范水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利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丽丽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三）	33,176,546.11	49,164,428.13
减：营业成本	十一（三）	11,983,896.49	16,560,906.75
税金及附加		93,590.10	135,642.39
销售费用		851,876.16	1,517,974.31
管理费用		3,893,843.70	4,778,529.0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8,082.60	-166,744.69
其中：利息费用		0	
利息收入		-210,581.26	-196,734.29
资产减值损失		19,184,609.69	-1,417,151.05
加：其他收益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四）	127,261.05	197,559.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05,926.38	27,952,830.77
加：营业外收入		712,058.01	782,615.84
减：营业外支出		0	113,43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93,868.37	28,622,016.61
减：所得税费用		-2,263,124.98	7,155,504.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9,256.61	21,466,512.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469,256.61	21,466,512.4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0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	
6. 其他		0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9,256.61	21,466,512.4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	0.11

法定代表人：范水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利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丽丽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609,296.64	60,894,299.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	
收到的税费返还		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947,421.24	1,054,20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56,717.88	61,948,500.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87,785.68	22,518,022.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03,564.63	4,004,460.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22,989.96	15,707,519.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4,000,178.26	6,015,633.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14,518.53	48,245,63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2,199.35	13,702,864.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8,055,007.75	294,002,275.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16,101,172.00	31,211,597.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156,179.75	325,213,872.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9,740,107.36	296,919,347.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28,476,081.79	43,673,487.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216,189.15	340,592,834.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39,990.60	-15,378,961.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377,770.00	217,430,416.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11,715,990.00	8,8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93,760.00	226,260,41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075,666.28	211,671,332.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6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4,000,000.00	12,82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235,666.28	224,497,332.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41,906.28	1,763,083.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0,283.67	86,985.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69,119.15	7,117,273.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09,402.82	7,204,259.09
----------------	--	---------------	--------------

法定代表人：范水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利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丽丽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298,757.72	58,733,752.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925.93	1,050,981.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43,683.65	59,784,733.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87,785.68	22,518,022.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03,564.63	4,004,460.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99,980.14	15,135,701.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7,537.26	6,011,582.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88,867.71	47,669,76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4,815.94	12,114,966.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8,055,007.75	294,002,275.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01,172.00	31,211,597.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156,179.75	325,213,872.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9,740,107.36	296,919,347.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76,081.79	43,673,487.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216,189.15	340,592,834.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39,990.60	-15,378,961.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377,770.00	229,730,416.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15,990.00	8,8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093,760.00	238,560,41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826,566.36	220,210,366.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6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12,82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986,566.36	233,036,366.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92,806.36	5,524,049.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7,999.82	2,260,054.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06,642.55	3,794,052.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08,642.73	6,054,107.13

法定代表人：范水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利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丽丽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

二、 报表项目注释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奥斯汀投资有限公司、浙江虎霸建设机械有限公司以及范水荣等 8 位自然人作为发起人，在原浙江康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90,000,000.00 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4007559320768。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 190,000,000.00 元，公司经营范围：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业务；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上述范围不含国家规定禁止、限制许可经营的项目）。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范水荣。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上海康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以内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

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

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

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月初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关联方	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融资租赁款	风险类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应收融资租赁款	其他方法

(1)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30	30
3-4年(含4年)	50	50
4-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2) 采用其他方法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坏账准备:

应收融资租赁款按客户已到期的款项是否逾期未收,以及欠款已逾期的期数划分以下各类客户风险类型:正常类(未逾期客户)、关注类(逾期1-6个月,含6个月的客户)、次级类(逾期6-12个月客户)、可疑类(逾期12-24个月客户)及损失类(逾期24个月以上客户)等5种风险类型客户,以已逾期账龄区分各类风险类型客户制定相应坏账计提比例,计提基数还包含该客户尚未到期部分的应收租赁款。

坏账准备按客户风险类型计提比例如下:

风险类型	坏账计提比例(%)
正常类	0.5
关注类	2
次级类	25
可疑类	50
损失类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三)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 年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

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装修费	2年

（十八）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租赁收入的确认方法

(1) 租赁开始日的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未实现融资租赁增值税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包括在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租赁开始日是指租赁协议日与租赁各方就主要条款作出承诺日中的较早者。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和承租人将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或经营租赁，并确定在租赁期开始日应确认的金额。

(2) 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配

根据租赁准则的规定，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确认为各期的租赁收入。分配时，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当期应当确认的租赁收入。实际利率是指在租赁开始日，使最低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折现率。

(3) 未担保余值发生变动时的处理

在未担保余值发生减少和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情况下，均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定应确认的租赁收入。在未担保余值增加时，不做任何调整。未担保余值，指租赁资产余值中扣除就出租人而言的担保余值以后的资产余值。

(4) 或有租金的处理

本公司在融资租赁下收到的或有租金计入当期损益。

3、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其他收入

在提供其他与租赁有关的劳务时，于劳务提供完成时确认收入。

(二十)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以实际收到政府补助作为政府补助确认的时点。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

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二）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

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300,000.00 元，上期金额 0.00 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55,251,770.00 元，上期金额 58,809,935.00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2,458,274.87 元，上期金额 2,599,861.98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免抵税额与应交流转税税额合计计征	7%、1%
教育费附加	按免抵税额与应交流转税税额合计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免抵税额与应交流转税税额合计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财政部于2018年4月4日发布了《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文件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二)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文件，财税【2016】3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经人民银行、银监会或者商务部批准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商务部授权的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和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批准的从事融资租赁业务和融资性售后回租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2016年5月1日后实收资本达到1.7亿元的，从达到标准的当月起按照上述规定执行；2016年5月1日后实收资本未达到1.7亿元但注册资本达到1.7亿元的，在2016年7月31日前仍可按照上述规定执行，2016年8月1日后开展的有形动产融资租赁业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业务不得按照上述规定执行。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141.00	3,141.00
银行存款	25,581,261.82	23,965,978.15
其他货币资金	13,619,600.00	21,335,590.00
合计	39,229,002.82	45,304,709.15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619,600.00	21,335,590.00
合计	13,619,600.00	21,335,590.00

(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注：公司年初、期末均无应收账款。

1、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17,077.74	
合计	3,417,077.74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6,242.18	100.00	26,896.84	100.00
合计	16,242.18	100.00	26,896.84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的比例(%)
------	------	-----------------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石油分公司	16,242.18	100.00
合计	16,242.18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50,491.66	100.00	253,514.33	5.02	1,468,861.82	100.00	77,906.64	5.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050,491.66	100.00	253,514.33		1,468,861.82	100.00	77,906.64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46,324.64	252,316.23	5.00
1 至 2 年	260.02	26.00	10.00
2 至 3 年	3,907.00	1,172.10	30.00
合计	5,050,491.66	253,514.33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5,607.69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位往来	5,046,584.66	1,460,012.82
个人往来	3,907.00	8,849.00
合计	5,050,491.66	1,468,861.8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是否为 关联方
浙江蓝邦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	4,123,180.74	一年以内	81.64	206,159.04	否
大理市第二人民医院	代付诉讼费、律师费	128,957.00	一年以内	2.55	6,447.85	否
玉环县第二人民医院	代付诉讼费、律师费	114,551.00	一年以内	2.27	5,727.55	否
山西省长治市城区人民医院	代付诉讼费、律师费	99,589.00	一年以内	1.97	4,979.45	否
雅安市中医医院	代付诉讼费、律师费	97,487.00	一年以内	1.93	4,874.35	否
合计		4,563,764.74		90.36	228,188.24	

(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融资租赁款	447,447,790.42	455,626,881.8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50,119,953.84	58,017,585.38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397,327,836.58	397,609,296.46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4,858,788.52	4,969,336.98
合计	382,469,048.06	392,639,959.48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一年内到期应收融资租赁款：

风险类型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租赁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租赁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正常类	347,626,847.42	1,738,134.24	0.50	365,406,256.57	1,827,031.28	0.50

关注类	51,454,702.00	1,029,094.04	2.00	85,763,006.00	1,715,260.12	2.00
次级类	48,366,241.00	12,091,560.24	25.00	3,207,056.21	801,764.05	25.00
可疑类			50.00	1,250,563.06	625,281.53	50.00
合计	447,447,790.42	14,858,788.52		455,626,881.84	4,969,336.98	

(六)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融资租赁款	504,514,928.08	567,604,498.76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45,786,175.98	52,029,103.20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458,728,752.10	515,575,395.56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4,134,070.50	5,014,520.04
合计	444,594,681.60	510,560,875.5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风险类型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租赁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租赁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正常类	425,943,024.37	2,129,715.12	0.50	484,342,134.39	2,421,710.67	0.50
关注类	33,211,393.67	664,227.88	2.00	79,838,109.00	1,596,762.18	2.00
次级类	45,360,510.04	11,340,127.50	25.00	2,864,322.00	716,080.50	25.00
可疑类			50.00	559,933.37	279,966.69	50.00
合计	504,514,928.08	14,134,070.50		567,604,498.76	5,014,520.04	

2、期末使用权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收融资租赁款应详见本附注“十、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3、上述因提供抵押、质押、保理以及租赁权益转让而导致使用权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包括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款。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4,096,985.51	920,040.00	672,626.32	15,689,651.83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096,985.51	920,040.00	672,626.32	15,689,651.83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889,367.47	796,929.85	543,167.64	4,229,464.96
(2) 本期增加金额	334,803.36	45,837.91	31,214.49	411,855.76
—计提	334,803.36	45,837.91	31,214.49	411,855.7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224,170.83	842,767.76	574,382.13	4,641,320.72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872,814.68	77,272.24	98,244.19	11,048,331.11
(2) 年初账面价值	11,207,618.04	123,110.15	129,458.68	11,460,186.87

2、期末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详见本附注“十、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735,042.75	735,042.75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35,042.75	735,042.75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10,968.94	110,968.94
(2) 本期增加金额	36,752.16	36,752.16
—计提	36,752.16	36,752.1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7,721.10	147,721.10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7,321.65	587,321.65
(2) 年初账面价值	624,073.81	624,073.81

2、期末无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2,393.75		16,545.36		35,848.39
合计	52,393.75		16,545.36		35,848.39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246,373.35	7,311,593.34	10,061,763.66	2,515,440.92
合计	29,246,373.35	7,311,593.34	10,061,763.66	2,515,440.92

(十一)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798,296.00	21,397,728.00
合计	13,798,296.00	21,397,728.00

(十二)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	44,619,600.00	56,335,590.00

应付账款	10,632,170.00	2,474,345.00
合计	55,251,770.00	58,809,935.00

1、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619,600.00	21,335,590.00
商业承兑汇票	35,000,000.00	35,000,000.00
合计	44,619,600.00	56,335,590.00

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0,632,170.00	2,474,345.00
合计	10,632,170.00	2,474,345.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46,788.94	2,135,678.22	2,571,270.98	11,196.1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564.90	130,955.30	132,293.65	21,226.55
合计	469,353.84	2,266,633.52	2,703,564.63	32,422.7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4,180.00	1,671,773.97	2,105,953.97	
(2) 职工福利费		204,008.00	204,008.00	
(3) 社会保险费	12,608.94	134,289.55	135,702.31	11,196.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741.50	103,372.34	104,674.34	9,439.50
工伤保险费	1,089.34	18,035.04	18,099.65	1,024.73
生育保险费	778.10	12,882.17	12,928.32	731.95
(4) 住房公积金		124,830.00	124,83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76.70	776.70	
合计	446,788.94	2,135,678.22	2,571,270.98	11,196.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1,786.80	126,439.60	127,731.80	20,494.60
失业保险费	778.10	4,515.70	4,561.85	731.95
合计	22,564.90	130,955.30	132,293.65	21,226.55

(十四)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3,824,649.51	31,641,472.26
企业所得税	858,054.27	10,612,310.6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9,417.20	25,657.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7.07	307.60
房产税	56,362.34	56,362.34
土地使用税	1,775.52	1,775.52
教育费附加	951.20	922.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4.13	615.21
印花税	1,811.40	2,500.90
合计	34,763,972.64	42,341,924.60

(十五)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业务保证金	193,772,626.67	208,566,707.53
收到代垫、暂付等租金	1,184,431.95	2,765,260.76
应付利息	2,458,274.87	2,599,861.98
其他	1,122,261.86	1,509,613.48
合计	198,537,595.35	215,441,443.75

(2)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1,999,963.00	租赁业务保证金
第二名	6,150,000.00	租赁业务保证金
第三名	6,000,000.00	租赁业务保证金
第四名	5,250,000.00	租赁业务保证金
第五名	4,366,350.00	租赁业务保证金
合计	33,766,313.00	

(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6,001,987.83	158,994,541.56
合计	166,001,987.83	158,994,541.56

(十七)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利率
质押借款	31,159,717.57	48,888,491.74	5.9875%-7.3600%
抵押借款	68,886,654.51	78,590,471.89	5.9875%-8.0280%
保证借款	7,940,007.00	15,613,326.00	5.4625%-6.4200%
合计	107,986,379.08	143,092,289.63	

(十八)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 (股本) 溢价	6,866,204.28			6,866,204.28
合计	6,866,204.28			6,866,204.28

(二十)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630,496.32			14,630,496.32
合计	14,630,496.32			14,630,496.32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0,382,947.50	66,889,807.4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0,382,947.50	66,889,807.4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76,711.27	42,772,658.2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79,518.2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160,000.00	15,2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9,699,658.77	90,382,947.50

(二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176,546.11	9,740,654.82	49,164,428.13	14,463,288.54
合计	33,176,546.11	9,740,654.82	49,164,428.13	14,463,288.54

(二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400.77	35,996.54
教育费附加	8,330.83	17,036.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53.88	11,357.84
印花税	10,754.60	17,484.29
房产税	56,362.34	56,362.34
土地使用税	1,775.52	1,775.52
水利基金		404.56
合计	98,177.94	140,417.85

(二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薪支出	687,912.83	1,086,381.44
业务宣传费	152,784.05	416,071.68
运杂费	11,179.28	15,521.19
合计	851,876.16	1,517,974.31

(二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薪支出	1,578,720.69	1,457,231.99
折旧	411,855.76	481,376.22
无形资产摊销	36,752.16	17,948.82
摊销费用	16,545.36	
办公费	249,244.78	989,278.86
业务招待费	491,888.99	420,951.83
汽车费	187,947.07	231,411.85
差旅费	158,898.22	264,833.65
中介服务费	471,542.98	744,744.43
水电物业费	106,151.41	59,458.97
税费	5,670.00	20,648.75
其他费用	178,626.28	90,643.70
合计	3,893,843.70	4,778,529.07

(二十六)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13,076.57	199,954.11
汇兑损益		
手续费	14,859.66	33,698.75
合计	-198,216.91	-166,255.36

(二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9,184,609.69	-1,417,151.05
合计	19,184,609.69	-1,417,151.05

(二十八)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处置时取得的投资收益	127,261.05	197,559.42
合计	127,261.05	197,559.42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其他	712,058.01	782,615.84	
合计	712,058.01	782,615.84	

(三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13,430.00	
合计		113,430.00	

(三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92,724.48	7,324,304.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96,152.42	354,287.77
合计	-1,703,427.94	7,678,592.51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2,286.66	71,634.15
利息收入	213,076.57	199,951.10
其他	712,058.01	782,615.84
合计	947,421.24	1,054,201.09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宣传费	152,784.05	416,071.68
运杂费	11,179.28	15,521.19
办公费	249,244.78	989,278.86
业务招待费	491,888.99	420,951.83
汽车费	187,947.07	231,411.85
差旅费	158,898.22	264,833.65
中介机构费	471,542.98	744,744.43
水电物业费	106,151.41	59,458.97
其他费用	184,296.28	257,798.30
支付往来款	1,986,245.20	2,615,562.28
合计	4,000,178.26	6,015,633.04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租赁业务保证金等	16,101,172.00	31,211,597.20
合计	16,101,172.00	31,211,597.20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还租赁业务保证金等	28,476,081.79	43,673,487.65
合计	28,476,081.79	43,673,487.65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收回的票据保证金	11,715,990.00	8,830,000.00
合计	11,715,990.00	8,830,000.00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的非金融机构保证金		4,864,500.00
本期实际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4,000,000.00	7,961,500.00
合计	4,000,000.00	12,826,000.00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48,347.71	23,035,777.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184,609.69	-1,417,151.05
固定资产折旧	411,855.76	481,376.22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油气资产折耗		
无形资产摊销	36,752.16	17,948.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545.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261.05	-197,559.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96,152.42	354,287.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70,975.18	297,041.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61,522.68	-8,868,857.2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2,199.35	13,702,864.3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609,402.82	7,204,259.0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969,119.15	7,117,273.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0,283.67	86,985.4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5,609,402.82	23,969,119.15
其中：库存现金	28,141.00	3,141.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581,261.82	23,965,978.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09,402.82	23,969,119.15

（三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13,619,600.00	21,335,590.00	保证金
固定资产	10,405,339.68	10,725,893.04	借款
长期应收款	375,096,428.21	388,222,205.77	借款

(三十五)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4.53
其中：美元	2.20	6.5342	14.53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三) 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四) 处置子公司

本期未处置子公司。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未发生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七、 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康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60.00		新设

(二) 本期无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三) 本期无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本期无共同经营。

(五) 本期无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风险管理部门递交的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了解评估。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	海宁	工业	12,000.00万元	61.70	61.70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水荣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范水荣	实际控制人
浙江虎霸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股东
海宁虎霸重工有限公司	股东浙江虎霸建设机械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浙江鑫鑫工程机械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参股企业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浙江虎霸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资产	3,832.50	2,031.00
--------------	--------	----------	----------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备注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海宁市春晟经编有限公司	55.55	2015/9/2	2018/9/1	否	注 1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高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00	2016/3/10	2019/3/9	否	注 2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	541.67	2017/1/5	2019/5/20	否	注 3
	339.13	2017/7/14	2019/6/10		
	682.35	2018/1/3	2020/10/15	否	
	381.82	2018/3/29	2020/12/26	否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	540.00	2018/6/26	2020/9/18	否	注 4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范水荣	640.00	2016/12/20	2019/12/15	否	注 5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范水荣	3,250.00	2017/9/8	2020/8/25	否	注 6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范水荣	821.93	2018/5/30	2020/9/30	否	注 7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范水荣	950.00	2017/1/22	2020/1/21	否	注 8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范水荣	2,162.00	2017/2/15	2020/2/14	否	注 9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范水荣	1,924.74	2017/7/28	2022/5/5	否	注 10
	614.04	2017/10/25	2022/8/10		
	1,679.82	2017/11/8	2022/7/10		
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范水荣和俞咪英	8,577.64	2015/11/25	2020/9/15	否	注 11
海宁虎霸重工有限公司		2015/11/25	2020/9/15	否	注 1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2014 年 1 月 15 日及 2015 年 9 月 2 日，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海宁市春晟经编有限公司与海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了编号为 8751320150000798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8751320150000799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分别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2,500.00 万元及 1,00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期限分别为 2014 年 1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9 月 2 日至 2020 年 9 月 1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项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5.55 万元（期限为 2015/9/2-2018/9/1），合同编号为 8751120150009117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55.55 万元)。

注 2：2014 年 1 月 15 日及 2016 年 3 月 10 日，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高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海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了编号为 8751320150000798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8751320160000231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分别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2,500.00 万元及 1,00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期限分别为 2014 年 1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3 月 10 日至 2019 年 3 月 9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项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万元（期限为 2016/3/10-2019/3/9），合同编号为 8751120160002578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250.00 万元)。

注 3：2017 年 1 月 5 日，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与海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了编号为 8751320170000064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4,00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项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41.67 万元（期限为 2017/1/5-2019/5/20），合同编号为 8751120170000276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541.67 万元)。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39.13 万元（期限为 2017/7/14-2019/6/10），合同编号为 8751120170010031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339.13 万元)。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82.35 万元（期限为 2018/1/3-2020/10/15），合同编号为 8751120180000153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282.35 万元)。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81.82 万元（期限为 2018/3/29-2020/12/26），合同编号为 8751120180004441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152.73 万元)。

注 4：2018 年 6 月 25 日，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与海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了编号为 8751320180001869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4,00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项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40.00 万元（期限为 2018/6/26-2020/9/18），合同编号为 8751120180015600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240.00 万元)。

注 5：2016 年 9 月 12 日，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范水荣分别与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6 年湖嘉海最保字第 094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2016 年

湖嘉海最保字第 09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分别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7,200.00 万元及 7,20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12 日至 2017 年 9 月 12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项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40.00 万元（期限为 2016/12/20-2019/12/15），合同编号为 2016 年湖嘉海流借字第 150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240.00 万元）。

注 6：2017 年 9 月 8 日，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范水荣分别与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7 年湖嘉海单保字第 241 号、2017 年湖嘉海单保字第 242 号的《保证合同》，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4,500.00 万元的担保。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项保证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250.00 万元（期限为 2017/9/8-2020/8/25），合同编号为 2017 年湖嘉海流借字第 123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1,500.00 万元）。

注 7：2018 年 5 月 30 日，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范水荣分别与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8 年湖嘉海单保字第 122 号、2018 年湖嘉海单保字第 123 号的《保证合同》，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850.00 万元的担保。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项保证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21.93 万元（期限为 2017/9/8-2020/8/25），合同编号为 2018 年湖嘉海流借字第 055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396 万元）。

注 8：2017 年 9 月 12 日，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范水荣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335192）浙商银保字（2017）第 00001 号的《保证合同》，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1,800.00 万元的担保。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项保证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950.00 万元（期限为 2017/1/22-2020/1/21），合同编号为（20007020）浙商银借字（2017）第 00104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600.00 万元）。

注 9：2017 年 2 月 15 日，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范水荣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335192）浙商银保字（2017）第 00002 号的《保证合同》，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4,100.00 万元的担保。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项保证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162.00 万元（期限为 2017/2/15-2020/2/14），合同编号为（20007020）浙商银借字（2017）第 00158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1,368.00 万元）。

注 10：2017 年 7 月 27 日，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范水荣分别与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浙民泰商银高保字第 BZ100517000166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5,00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期

限为 2017 年 7 月 27 日至 2022 年 5 月 5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项保证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924.74 万元（期限为 2017/7/28-2022/5/5），合同编号为浙民泰商银借字第 DK100517000269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502.10 万元）。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14.04 万元（期限为 2017/10/25-2022/8/10），合同编号为浙民泰商银借字第 DK100517000440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147.37 万元）。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679.82 万元（期限为 2017/11/8-2022/7/10），合同编号为浙民泰商银借字第 DK100517000463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403.16 万元）。

注 11：2017 年 1 月 16 日，海宁虎霸集团有限公司、范水荣和俞咪英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长安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902B17000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902B170004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分别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7,638.40 万元及 7,638.40 万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6 日至 2018 年 1 月 16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项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577.64 万元（期限为 2015/11/25-2020/9/15 不等）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5,973.84 万元）。

注 12：2014 年 6 月 24 日，海宁虎霸重工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长安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902D140006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抵押价值为 10,405.91 万元的厂房及土地使用权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10,405.91 万元的抵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4 年 6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24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抵押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577.64 万元（期限为 2015/11/25-2020/9/15 不等）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5,973.84 万元）。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虎霸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合计				
--	----	--	--	--	--

2、 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浙江虎霸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3,642.00	3,640.00
	合计	3,642.00	3,64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虎霸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853.11	1,076.30
	合计	853.11	1,076.30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抵押资产情况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	抵押物金额		借款金额（万元）	备注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本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长安支行	房产、土地	13,496,985.51	10,405,339.68	1,146.77	注 1
本公司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融资租赁设备	19,999,993.00		640.00	注 2
本公司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融资租赁设备	74,033,000.00		3,250.00	注 3
本公司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融资租赁设备	17,930,000.00		821.93	注 4
本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融资租赁设备	29,109,000.00		1,924.74	注 5
本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融资租赁设备	8,480,000.00		614.04	注 6
本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融资租赁设备	23,512,700.00		1,679.82	注 7

注 1: 2017 年 5 月 5 日, 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长安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902D140005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以原值为 13,496,985.51 元, 净值为 10,405,339.68 元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1,146.77 万元的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为 2014 年 5 月 7 日至 2022 年 5 月 7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该抵押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146.77 万元 (期限为 2015/11/25-2020/9/15 不等) 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注 2: 2016 年 12 月 19 日, 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6 年湖嘉海最抵字第 045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以评估值为 19,999,993.00 元的机器设备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2,000.00 万元的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9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该抵押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40.00 万元的 (期限为 2016/12/20-2019/12/15), 编号为 2016 年湖嘉海流借字第 150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240.00 万元)。

注 3: 2017 年 9 月 7 日, 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 2017 年湖嘉海单抵字第 001 号的《抵押合同》, 抵押合同以评估值为 74,033,000.00 元的机器设备为抵押。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该抵押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250.00 万元的 (期限为 2017/9/8-2020/8/25), 编号为 2017 年湖嘉海流借字第 123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1,500.00 万元)。

注 4: 2018 年 5 月 24 日, 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 2018 年湖嘉海单抵字第 007 号的《抵押合同》, 抵押合同以评估值为 17,930,000.00 元的机器设备为抵押。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该抵押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21.93 万元的 (期限为 2018/5/24-2021/5/24), 编号为 2018 年湖嘉海流借字第 055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396 万元)。

注 5: 2017 年 7 月 27 日, 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浙民泰商银抵字[2017]第 DY100517000016 的《抵押合同》, 以评估值为 29,109,000.00 元的设备为抵押。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该抵押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924.74 万元 (期限为 2017/7/28-2022/5/5), 合同编号为浙民泰商银借字第 DK100517000269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502.10 万元)。

注 6: 2017 年 10 月 25 日, 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浙民泰商银抵字[2017]第 DY100517000052 的《抵押合同》，抵押合同以评估值为 8,480,000.00 元的设备为抵押。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抵押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14.04 万元（期限为 2017/10/25-2022/8/10），合同编号为浙民泰商银借字第 DK100517000440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147.37 万元）。

注 7：2017 年 11 月 8 日，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浙民泰商银抵字[2017]第 DY100517000058 的《抵押合同》，抵押合同以评估值为 23,512,700.00 元的设备为抵押。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抵押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679.82 万元（期限为 2017/11/8-2022/7/10），合同编号为浙民泰商银借字第 DK100517000463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403.16 万元）。

2、质押资产情况

被担保单位	质押物	质押权人	质押物账面原值		借款金额（万元）	备注
			原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深圳市乐赚鑫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4,808,264.00	14,808,264.00	1,379.83	注 1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长安支行	99,543,643.21	99,543,643.21	8,577.64	注 2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18,357,963.00	18,357,963.00	640.00	注 3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69,419,916.00	69,419,916.00	3,250.00	注 4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16,899,725.00	16,899,725.00	821.93	注 5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杭州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15,214,158.00	15,214,158.00	1,031.01	注 6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27,516,740.00	27,516,740.00	1,924.74	注 7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8,713,200.00	8,713,200.00	614.04	注 8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676,114.00	23,676,114.00	1,679.82	注 9

		海宁支行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浙江海洋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2,343,574.00	32,343,574.00	2,957.13	注 10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14,649,088.00	14,649,088.00	950.00	注 11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6,305,560.00	6,305,560.00	541.67	注 12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5,833,810.00	5,833,810.00	339.13	注 13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9,335,116.00	9,335,116.00	682.35	注 14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5,669,536.00	5,669,536.00	381.82	注 15
本公司	长期应收款	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6,810,021.00	6,810,021.00	540.00	注 16

注 1: 2017 年 12 月 29 日, 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乐赚鑫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RZZL-KA-BL-201711-001 号的《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 以评估价值为 18,397,728.00 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379.83 万元 (期限为 2017/11/30-2018/11/29), 合同编号为 RZZL-KA-BL-201711-001 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注 2: 2015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8 年 6 月 20 日不等, 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长安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902G150018 号等《公开性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 以账面原值为 178,863,044.00 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577.64 万元 (期限为 2016/1/26-2020/9/15 不等) 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5,973.84 万元)。

注 3: 2016 年 12 月 20 日, 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6 年湖嘉海最质字第 008 号的《最高额质押合同》, 以账面原值为 21,999,963.00 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2,194.00 万元的质押担保, 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8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40.00 万元的 (期限为 2016/12/20-2019/12/15), 编号为 2016 年湖嘉海流借字第 150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240.00 万元)。

注 4： 2017 年 9 月 8 日，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7 年湖嘉海最质字第 016 号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账面原值为 84,633,716.00 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8,463.37 万元的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9 月 8 日至 2020 年 9 月 7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250.00 万元的（期限为 2017/9/8-2020/8/25），编号为 2017 年湖嘉海流借字第 123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1,500.00 万元）。

注 5： 2018 年 5 月 30 日，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8 年湖嘉海最质字第 019 号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账面原值为 22,107,720.00 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821.93 万元的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30 日至 2021 年 5 月 29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21.93 万元的（期限为 2018/5/30-2020/9/30），编号为 2018 年湖嘉海流借字第 055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396 万元）。

注 6： 2016 年 4 月 29 日，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8011320160002635 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账面原值为 30,690,612.00 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2,500.00 万元的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4 月 29 日至 2020 年 1 月 5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31.01 万元的（期限为 2016/4/29-2020/1/5），合同编号为杭联银(海宁)借字第 8011120160017229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651.16 万元）。

注 7： 2017 年 7 月 28 日，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浙民泰商银高质字第 ZY100517000007 号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账面原值为 34,096,830.00 万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1,385.00 万元的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7 月 27 日至 2022 年 5 月 5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924.74 万元（期限为 2017/7/28-2022/5/5），合同编号为浙民泰商银借字第 DK100517000269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502.10 万元）。

注 8： 2017 年 10 月 25 日，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浙民泰商银高质字第 ZY100517000010 号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账面原值为 10,107,312.00 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700.00 万元的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14.04 万元（期限为 2017/10/25-2022/8/10），合同编号为浙民泰商银借字第 DK100517000440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147.37 万元）。

注 9：2017 年 11 月 8 日，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浙民泰商银高质字第 ZY100517000011 号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账面原值为 27,541,602.00 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1,915.00 万元的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 8 日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679.82 万元（期限为 2017/11/8-2022/7/10），合同编号为浙民泰商银借字第 DK100517000463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403.16 万元）。

注 10：2016 年 12 月 14 日，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海洋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浙海租（质）第 2016025 号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账面原值为 80,858,935.00 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957.13 万元的（期限为 2016/10/2-2019/3/25），合同编号浙海租第 2016025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2,957.13 万元）。

注 11：2017 年 1 月 21 日，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签订了编号为（335192）浙商银高质字（2017）第 00001 号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账面原值为 25,602,383.00 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6,490 万元的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950.00 万元（期限为 2017/1/22-2020/1/21），合同编号为（20007020）浙商银借字（2017）第 00104 号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600.00 万元）。

注 12：2016 年 12 月 27 日，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8751320160001601 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账面原值为 17,655,568.00 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1,300.00 万元的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41.67 万元（期限为 2017/1/5-2019/5/20），合同编号为 8751120170000276 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541.67 万元）。

注 13：2017 年 7 月 14 日，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8751320170001999 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账面原值为 10,209,160.00 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5,833,800.00 元），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650.00 万元的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7 月 14 日至 2019 年 6 月 10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39.13 万元（期限为 2017/7/14-2019/6/10），合同编号为 8751120170010037 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339.13 万元）。

注 14：2018 年 1 月 3 日，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8751320180000026 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账面原值为 11,335,498.00 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800.00 万元的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3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5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82.35 万元（期限为 2018/1/3-2020/10/15），合同编号为 8751120180000153 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282.35 万元）。

注 15：2018 年 3 月 29 日，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8751320180000843 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账面原值为 6,201,055.00 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420.00 万元的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2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6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81.82 万元（期限为 2018/3/29-2020/12/26），合同编号为 8751120180004441 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152.73 万元）。

注 16：2018 年 6 月 26 日，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8751320180001872 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账面原值为 6,810,021.00 元的长期应收款为质押物，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540.00 万元的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26 日至 2020 年 9 月 18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质押的长期应收款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40 万元（期限为 2018/3/29-2020/12/26），合同编号为 8751120180015600 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含一年内到期金额 240 万元）。

3、保证金及票据事项

承兑银行	承兑保证金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余额	保证金比例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4,269,600.00	4,269,600.00	100.00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4,350,000.00	4,350,000.00	100.00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4,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合计	13,619,600.00	13,619,600.00	100.00

4、期末未决诉讼或仲裁

原告	被告	起诉时间	案由	起诉金额	备注
本公司	玉环县第二人民医院	2017年10月23日	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5,671,604.80 元	
本公司	玉环县第二人民医院	2017年10月23日	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5,892,885.67 元	
本公司	大理市第二人民医院	2017年10月26日	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16,192,821.14 元	
本公司	雅安市中医医院	2017年10月24日	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10,947,911.88 元	
本公司	长治市城区人民医院	2017年10月19日	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11,298,151.00 元	
本公司	洛宁县中医院	2018年3月9日	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5,144,344.76 元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50,491.66	100.00	253,514.33	5.00	1,468,861.82	100.00	77,906.64	5.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050,491.66	100.00	253,514.33		1,468,861.82	100.00	77,906.64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46,324.64	252,316.23	5.00
1至2年	260.02	26.00	10.00
2至3年	3,907.00	1,172.10	30.00
合计	5,050,491.66	253,514.33	

2、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5,607.69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位往来	5,046,584.66	1,460,012.82
个人往来	3,907.00	8,849.00
合计	5,050,491.66	1,468,861.82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是否为 关联方
浙江蓝邦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	4,123,180.74	一年以内	81.64	206,159.04	否
大理市第二人民医院	代付诉讼费、律师费	128,957.00	一年以内	2.55	6,447.85	否
玉环县第二人民医院	代付诉讼费、律师费	114,551.00	一年以内	2.27	5,727.55	否
山西省长治市城区人民医院	代付诉讼费、律师费	99,589.00	一年以内	1.97	4,979.45	否
雅安市中医医院	代付诉讼费、律师费	97,487.00	一年以内	1.93	4,874.35	否
合计		4,563,764.74		90.36	228,188.24	

（二）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对子公司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上海康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三)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176,546.11	11,983,896.49	49,164,428.13	16,560,906.75
合计	33,176,546.11	11,983,896.49	49,164,428.13	16,560,906.75

(四)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处置时取得的投资收益	127,261.05	197,559.42
合计	127,261.05	197,559.42

十二、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7,261.0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2,058.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09,829.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629,489.29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期发生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9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28	0.01	0.01

（三）主要财务数据变动分析

（1）资产负债类主要数据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变动幅度超过 30%）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00,000.00	-	-	A

预付款项	16,242.18	26,896.84	-39.61%	B
其他应收款	4,796,977.33	1,390,955.18	244.87%	C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11,593.24	2,515,440.92	190.67%	D
短期借款	13,798,296.00	21,397,728.00	-35.52%	E
应付职工薪酬	32,422.73	469,353.84	-93.09%	F

A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相比期初增长的原因是收到的票据在报告期内尚未背书转让。

B 预付款项相比期初减少 39.61%，主要原因是在报告期内已得到相应的服务。

C 其他应收款相比期初增长 244.8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为承租人提供短期金融服务业务，资金回收方式按月支付。

D 递延所得税资产相比期初增长 190.67%，主要原因是项目逾期情况增加，按信用风险等级对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E 短期借款相比期初减少 35.52%，主要原因是一部分短期借款在报告期内到期偿还。

F 应付职工薪酬相比期初减少 93.0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发放了上年末计提的年终奖。

(2) 损益类主要数据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变动幅度超过 30%）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3,176,546.11	49,164,428.13	-32.52%	A
营业成本	9,740,654.82	14,463,288.54	-32.65%	B
税金及附加	98,177.94	140,417.85	-30.08%	C
销售费用	851,876.16	1,517,974.31	-43.88%	D
管理费用	3,893,843.70	4,778,529.07	-18.51%	E
财务费用	-198,216.91	-166,255.36	19.22%	F
资产减值损失	19,184,609.69	-1,417,151.05	-1,453.74%	G
投资收益	127,261.05	197,559.42	-35.58%	H
利润总额	444,919.77	30,714,370.03	-98.55%	I

A 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32.52%，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投放进度放缓，相应服务费和利息收入减少。

B 营业成本相比去年同期减少 32.65%，主要原因是公司借款规模相比上年同期大幅减小，相应借款利息支出随之减少。

C 税金及附加相比去年同期减少 30.08%，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投放进度放缓，公司收入有所减少，相应税费有所减少。

D 销售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43.88%，主要原因是业务投放进度放缓后，员工业务绩效奖金等有所减少。

E 管理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18.51%，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投放进度放缓，相应差旅费、招待费、办公费用等均有所减少，以及公司中介服务费用也有所减少。

F 财务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增长 19.22%，主要原因是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利息增加。

G 资产减值损失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1,453.74%，主要原因是项目逾期情况增加，按信用风险等级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增加，对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增加。

H 投资收益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35.5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的闲余资金和平均计息期间减少所致。

I 利润总额相比去年同期减少 98.55%，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加强租后管理，业务投放进度放缓，公司收入有所减少；二是项目逾期情况增加，按信用风险等级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增加，对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增加所致。

(3) 现金流量类主要数据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变动幅度超过 30%）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2,199.35	13,702,864.38	-57.37%	A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39,990.60	-15,378,961.93	-333.70%	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41,906.28	1,763,083.01	-2,376.80%	C

A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反应了收回的租金中利息收入部分以及服务费收入部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反应了支付的利息支出。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年减少 57.37%，主要系公司业务投放进度有所放缓，公司收入有所降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有所减少。

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反应了收回融资租赁款本金的现金流入，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反应了投放融资租赁款的金额。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333.70%，主要系公司加强租后管理，业务投放进度有所放缓。

C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反应了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反应了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2,376.80%，且为负数，主要系银根收紧，取得的借款相比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